

【教牧辅导】事奉(4)：为肢体家人募款还债，可以吗？

ds200515.mp3



同工姊妹

教会有一位同工姊妹，在教会负责不同的事奉岗位。她丈夫过去因为包工，贷款周转；后来又因为赌博缘故，现在欠下大额债项，差不多 100 万元。同工姊妹为着这缘故，想退出事奉；因为要偿还债项，打算和丈夫出去打工。教会因着姊妹有很重的事奉，不想她因为要打工偿还欠债而离开教会，故想为她在教会里筹募金钱解决问题。但又因为金钱数目太大，不知道怎办？有另一位同工，劝姊妹不要出去打工，免得放下事奉，不讨神喜悦。姊妹同工现在不知怎办？教会也不知道可以怎样帮忙这位同工？

事奉对蒙召作神工人来说，是很重要的；因为有从神而来的召命，以致工人愿意委身在教会里服侍。可以说，**服侍是回应神呼召，作神的工；应该比其他一切需要更重要。**姊妹因丈夫欠下大额债务，想离开事奉岗位，出去工作，为了偿还债项，可以吗？教会很想关心和实际帮助姊妹，可否以募款方式来关心和帮助？

一、姊妹角度

1. 姊妹想退出事奉的想法，是可以理解。因为明显她在生活上，面对实际的困难和需要。无论丈夫是因工作或因赌博缘故，拖欠大额债项，都是欠债。欠债是必须要偿还的。虽然债务是丈夫欠下，但姊妹作为妻子，也需要为着配偶的情况，共同负起这个偿还的责任。
2. 在协助丈夫偿还债务方面，姊妹必须要劝导丈夫停止赌博。否则，自己出去

工作挣钱，但丈夫还是继续赌博，这样，偿还就变得没完没了。

3. 纵使夫妻一齐出去打工挣钱，但也要为出去打工定下日期和目标。

二、教会角度

1. 以偿还债项作筹募，绝对不合宜。特别姊妹的丈夫有赌博的陋习，若公开在肢体中筹款，很容易让人有错觉，基督教信仰接受赌博的习惯。日后若有其他肢体家人，因赌博欠债，教会是否又可以筹募金钱来帮助偿还。教会在信徒众多的需要中，也很难定下哪一样可以筹款？哪一样不能？
2. 教会若想挽留同工姊妹，可考虑在事奉方面，给姊妹薪酬。我们不清楚教会有没有给姊妹发薪酬？又或以事奉是为神作工，故没有任何报酬。事实上，圣经教导工人得工价，是应当的。若姊妹作为教会的同工，她也有从教会支取薪酬；那她每月从教会支取的工资，也可拿部份来作偿还债务的安排。
3. 说到教会募款，我们可以在怎样的情况下公开筹募？教会可作筹募金钱的情况：
 - 扩建堂所
 - 为教会有需要肢体有严重病患，需要紧急治疗费用，可作考虑
 - 社会上有重大灾害，需要庞大金钱款项作为救助

欢迎浏览良友圣经学院网站 <https://lts38.net>，或 <https://lts33.net>，电邮至 school@liangyou.net 联络